公平交易法 § 47-1 相關文章

共 1 篇文章

1. 公平交易法 § 47-1 | 反托拉斯法及基金

發布日期: 2022 年 12 月 8 日

摘要:反托拉斯法及基金:同學們應該都聽過美國有反托拉斯法,目的是為了維護市場的秩序發展,而

我們台灣也同樣有相對應的法條哦

原文連結: https://www.jasper-realestate.com/%e5%8f%8d%e6%89%98%e6%8b%89%e6%96%af%e6%b3%95%e5%8f%8a%e5%9f%ba%e9%87%91/

反托拉斯法及基金之要件

- . 1. 為了處聯合行為以維護交易秩序, 所以依法設立反托拉斯基金
- . 2. 基金來源
- (1) 本法罰鍰之30%
- (2) 基金之孽息
- (3) 預算撥款
- . 3. 基金用途
- (1) 作為檢舉聯合行為之獎金
- (2) 與相關機關合作、交流
- (3) 訴訟費用
- (4) 競爭法資料庫維護、推廣及發展之費用

Ding 老師提醒

同學們可能覺得反托拉斯法在生活中很難碰到,但工作上很多習以為常的舉動都有觸法的可能,比方在同業往來信件中,提到價格保護等字眼,又或者是和同業的人一起喝咖啡討論商品價格,如果最後你們兩家的價格策略一致,那就有可能被懷疑是聯合行為哦。